

2. 执业证书

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	
名 称:	黄山平政会计师事务所
主任会计师:	冯晓平
办公场所:	祁门县中心路64号
组织形式:	合伙制
会计师事务所编号:	34090161
注册资本(出资额):	10万元
批准设立文号:	财会协[2002]105号
批准设立日期:	2002-12-18

证书序号: NO.008696

说 明

1. 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,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
2. 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,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
3. 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4.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,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
发证机关: 安徽省财政厅
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日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

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: 黄山平政会计师事务所